

股票代码: 000009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股票代码: 000009

信息披露义务人1: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信息披露义务人2: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权益变动性质: 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 2022年10月12日

特别提示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或者授权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宝安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6
第三节 持股目的	8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8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9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0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1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
附表	1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中国宝安	指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鲲鹏资本	指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法定的一致行动人。
承兴投资	指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鲲鹏新产业	指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的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1：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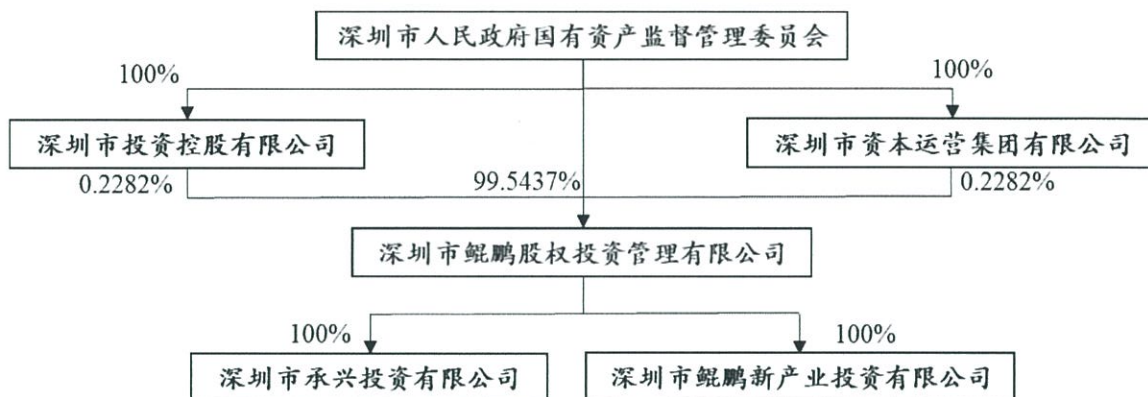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B9J902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法定代表人	王道海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咨询。
经营期限	永续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联系电话	0755-88608100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2：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TY04M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
法定代表人	孙学东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经营期限	永续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联系电话	0755-88608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股权关系如下：



承兴投资与鲲鹏新产业均为鲲鹏资本的全资子公司。鲲鹏资本是深圳市委、市政府为助力全市产业转型升级而设立的国有资本运作平台，以基金投资与管理、战略并购、股权投资、资本市场投资为主要路径，支持重点行业、重大项目和优势企业不断发展壮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承兴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王道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深圳	无
伍成丽	监事	女	中国	深圳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鲲鹏新产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孙学东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深圳	无
姚嘉楠	监事	男	中国	深圳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中国宝安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鲲鹏资本基于对中国宝安发展前景的看好及其价值的认可，拟通过本次增持提升对中国宝安的影响力，支持中国宝安扎根深圳，推动中国宝安做强做优，为上市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并支持深圳相关产业发展。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可能根据其战略发展需要、上市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二级市场走势等进行综合研判，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6月6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承兴投资接受无偿划转导致其持股比例增加4.7908%，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由128,950,861股增加至252,515,356股，合计持股比例由4.9996%增加至9.7904%，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冻结、质押等受限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2,579,213,965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252,515,356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7904%。本次权益变动之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2,579,213,965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381,475,974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7904%。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承兴投资	无限售流通股	230,672,923	8.9435%	359,633,541	13.9435%
鲲鹏新产业	无限售流通股	21,842,433	0.8469%	21,842,433	0.8469%
合计	-	252,515,356	9.7904%	381,475,974	14.7904%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自2022年6月6日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承兴投资于深交所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买入中国宝安A股128,960,618股，导致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累计由9.7904%增加至14.7904%，持股比例变动达到5%。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	增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承兴投资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21日至7月26日	40,601,583	12.71 元/股	1.5742%
承兴投资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27日至8月8日	52,241,618	14.36元/股	2.0255%
承兴投资	集中竞价	2022年8月24日至8月31日	30,475,345	14.78元/股	1.1816%
承兴投资	集中竞价	2022年10月12日	5,642,072	11.02元/股	0.2188%
合计			128,960,618	-	5.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用于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增持股份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增持比例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6日至5月17日	集中竞价	21,842,433	10.52元/股-11.20元/股	0.8469%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8日至5月27日	集中竞价	107,108,428	11.24元/股-12.20元/股	4.1528%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至7月26日	集中竞价	40,601,583	12.17元/股-13.47元/股	1.5742%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7日至8月8日	集中竞价	52,241,618	13.60元/股-15.00元/股	2.0255%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4日至8月31日	集中竞价	30,475,345	14.16元/股-15.00元/股	1.1816%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2日	集中竞价	5,642,072	10.64元/股-11.35元/股	0.2188%
合计	-	-	128,960,618	-	5.0000%

另外，2022年6月，承兴投资接受无偿划转导致其持股比例增加4.7908%，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4.9996%增加至9.7904%，具体详见2022年6月6日上市公司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中国宝安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1：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2：深圳市鲲鹏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12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 1、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1：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12日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is written over the signature line, to the right of the red seal.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2：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12日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hang Jinyang', written over the signature line.

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罗湖区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股票代码	000009
信息披露义务人1名称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1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信息披露义务人2名称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2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6F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承□赠与□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252,515,356股 持股比例：9.790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增加128,960,618股 变动比例：增加5.0000% 变动后持股数量：381,475,974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4.790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否□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否□不适用√（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否□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1：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12日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the nam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r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Shenzhen Chengxing Investment Co., Ltd.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2：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2年10月12日

